

《傾城之戀》

5C 鄧傑彬

愛情，是一場遊戲，更是一場政治……

我自己是絕不會主動看這本書的，因為我討厭張愛玲，或許這樣說，我討厭寫女人的女作家。自古以來就只有男人寫女人以作自喻，如唐詩《貧女》、宋詞《虞美人》。至於女人筆下的愛情故事，我認為寫來寫去都不過是「身不由己」、「有緣無份」和「我愛他他不愛我」之類的內容。只是一個誤會讓我接觸了張愛玲的這本《傾城之戀》。既然開始看了，看一看也不妨吧！這是我最初的念頭。

書中的主人翁白流蘇，是一個擁有沈魚落雁之姿、閉月羞花之容的玲瓏女子。離婚後，在其七妹的相親宴會中認識了范柳原。范是家財萬貫的風流男子，相親宴會過後，白從上海到香港與范相會，但范對白卻忽冷忽熱。其後，白以退為進，重返上海，直至范要求白回香港。兩人都想在這場遊戲取得勝利，明明相愛，卻又不認，雙方若即若離。最後，一場戰爭，才把兩人連在一起。

既然相愛，為什麼又不肯承認呢？因為白想「贏」——嫁給范；范想「贏」——得到愛但不接收任何「愛情副產品」（包括婚姻）。同時白怕「輸」——愛上對方，付出所有，一生卻毫無保障；范也怕「輸」——失去自由選擇的一切可能。

《傾城之戀》的愛情很「古典」。現代女人一般不再像白流蘇那樣麻煩、曖昧，現代男女拍拖，表達也比較直接、利落。《傾城之戀》的愛情亦很「永恆」，其實古往今來，人們對愛情有一致的夢想：「死生契闊，與子相悅；執子之手，與子偕老。」不論是古人還是現代人，都對愛情有夢。但《傾城之戀》的愛情亦很「現代」，現代人談戀愛，可以談「感覺」，但一談到婚姻，似乎就男女大不同，跟白和范一樣了。

也許，我一向並不是討厭張愛玲，也不是討厭女性愛情小說作家，而是討厭女子筆下的女子。難道現代女子除了愛情，就甚麼都沒有了？難道世上沒有超凡脫俗的女性？整天愛、愛、愛，沒有愛就悲痛欲絕，一天到晚吵著結婚、結婚、結婚，不能結婚就世界末日。女子這樣詮釋女子的人生，真令人失望。

婚姻便是一種精心的策略，幸福也就是一種無奈的妥協了。

教師回饋：同學把小說的內容與現實生活對照，細心觀察，認真思考，敢於寫出自己所想，不論看法如何，都是好的閱讀方式，值得嘉許。（賴燕萍老師）